

我们的歌

赵淑侠著



友谊出版公司

我们的歌

赵 淑 侠 著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一九八三年五月 北京

责任编辑 霍宝珍

我们的歌

*

友谊出版公司出版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印刷一厂印刷

*

开本：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$22\frac{5}{8}$ 字数546,000

1983年9月第1版1983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00,001~35,000

书号10309.5 定价3.20元

介绍《我们的歌》

萧 军

我很高兴看到《我们的歌》在国内得以出版，也很愿意为这本书写几句介绍的话——它是一本值得我们认真读的书。

如今，我们的世界相对地说是“缩小”了，我们要知道的事情也越来越繁多，这《我们的歌》就是帮助我们很好地理解世界另一面生活的书。我们可以看到书中的人物是怎样在追求着自己生活的理想，生活的目的，是怎样由各自所选择的道路，来达到自己认为是“高峰”的境界。这中间有成功，有失败；有欢乐，有痛苦；有新生，有毁灭；有逆流而上，有顺流而去……。我们应该关心他们，注视他们，在可能的情况下伸出一只援助的手。不能够漠不关心，不能够等闲视之，因为这是我们同胞生活的真实写照。

赵淑侠女士虽然旅居国外多年，但她热爱祖国的一颗火炽的心和高贵的中华民族的情操，是与日俱增的。她以此为基点，作为一位业余的作家，不仅写出了《我们的歌》这样一本充满时代气息和现实意义的书，据我所知还有其他若干著作。如果不是具有超人意志的作者，是很难办得到的。

赵淑侠女士的故家在我国东北松花江流域，她出生在北京，这也许是使我对她具有一种特殊感情的缘故。同样，凡对我们的祖国，我们的民族具有如此情操和识见的人，都是我们尊敬着的。

趁此《我们的歌》出版的机会，写了这样几句祝愿的话，希望她的书能够取得和我们心心相印的效果。

在艺术成就上这是一本具有“朴素之美”的书。

一九八三年八月八日

一向自信的余织云，从飞机一起飞就不那么自信了。当机身快速的往上冲，到达高高云天上的时候，她的一颗心也跟着升到半空中，摇摇荡荡，忐忑不安。她的不安并非害怕坐飞机，而是对自己的只身远行感到莫名的恐惧。但当她在香港换上直飞欧洲的“巨无霸”的时候，才知道原来那一点小小的不安，实在是微不足道的。那时，她才感到从未有过的茫然、惶恐、迷惘和畏惧，仿佛正在走向一个诡秘而陌生的蛮荒世界。

在香港上机是晚上九点，天气那样好，寒冷的晴空上闪着星辉，微风中送来料峭的清寒。她步入停机坪，只见在广大机场的一角，孤单单的停着一架飞机，混身灯光闪烁，在无边的夜色中，看来无比庞大而气势汹汹。工人们正在往上装行李，忙着检查、加油。那情景使她顿生退缩之心，不禁暗暗的问自己：“这个怪兽似的大机器，将要把我运到哪里去？”她几乎忘了此行的唯一目的——留学。

机舱里光很暗，乘客全在熟睡中，轻微的鼻鼾声，夹杂着隆隆的马达声，震动着重浊沉闷的空气。织云盖着毛毯，躺得蛮舒服。本来她坐在中间的位子上，局局促促，一点也睡不着。到了曼谷，左右两边的客人都下去了，没有来新的客人。她就把扶手拿开，使三只椅子变成一张“卧铺”，伸展开身子躺下来，预备好好的睡一会。

离开的前几天，她就没好好休息过，上飞机之后，离别的情绪使她整个人陷在酸楚的激动中，而忘了身体和精神的疲乏。当

别人都安安稳稳，靠在椅子上做好梦的时候，她一直精神亢奋得象只不眠的夜猫子，脑子里转来转去的，全是台北机场上家人亲友的面孔：母亲的眼泪，父亲的叮嘱，弟弟妹妹的依依不舍，亲戚朋友羡慕的眼光。这种送别的场面真是让铁石心肠的人也受不了，何况是她这个被大弟凌云谑称为“爱哭妹”的人，她被泪水浸得太久的眼眶，到现在还在发痛。想起凌云，她不免感到深深的怅惘，为甚么人人都来送行，唯独他不来呢？他们不是向来最默契的吗？是了，一定他还在怪她，生她的气，认为她不该出去。

“你是念国文的，出去做什么？如果要深造，在台湾不是更好得多！你看外国人还到我们这里来念中文呢！你倒出去跟外国人研究汉学，不是滑稽吗？”凌云说了好几遍这样的话。他就是那么不合时宜，年纪轻轻，看法可老成之至，比老一辈的人还保守。在今天，还有人不认为到外国走一趟是天经地义的事吗？只有他，动不动就“民族文化”，开口闭口的“民族精神”，一个长得那么挺拔英俊，穿牛仔裤大毛衣，看来十分“现代”的年轻人，言行倒象个穿长袍的老夫子。他们姐弟两个，尽管想法不全相同，谈还是谈得来的，原因是两个人都喜爱文学，好谈人生、思想。别的姐姐跟弟弟相差两三岁难免不吵架，而他们就从来没吵过。两人自小就亲热的玩在一起，当别的同样年纪的孩子，玩官兵捉强盗、跳房子，看连环图画，或做太保太妹的时候，他们姐弟已经在一起“讨论”文学了。他们都看过无数的中外小说，不怕谈起来没有资料，后来年纪长了些，谈论的范围也更多更广了。古文、唐诗宋词、红楼水浒，从托尔斯泰、罗曼罗兰到汤玛士曼，从歌德、尼采、到卡缪和沙特的作品，以及无数的中外文学名著，全是两个人乱扯的好题材。他们一直那么亲近，彼此了解，如果说是有过什么芥蒂，就是她出去这回事。凌云不赞成她出去，织云不是不知道，但不赞成到拒绝去机场送行，倒是她不曾料到的。这件

事象一个坚硬的疙瘩，堵在她的心上，使她本来就不轻松的心，越发的沉重了。

织云翻腾了一阵，还是睡不着。她一咬牙，索性就坐起来。朝窗外望望，满眼是如烟如雾，灰漫漫浮腾腾的云，机翼上的小电灯，红得象燃烧的火炭，在幽暗的云雾间，不停的眨眼睛。除了那几星闪烁的殷红，什么也看不见。让人恍然如置身于茫茫无垠的太空，仿佛再飞一百年也到不了头。这个感觉使织云很不舒服，怔怔的呆望了一阵，她终于扭转身来，发誓再也不往外看了，她重新躺下来，决心非睡上它一觉不可。

她朝左转了两次，又朝右翻了两次，可就是睡不着，不但睡不着，一些事反而更清晰了。

从上中学开始，余太太就不停的叮嘱织云：“好好用功啊！非考上个好高中不可。念好高中，才能考上好大学。念好大学，才有资格出去。”

织云一向是听话的孩子，念书虽不算很用功，但从来不离大格，高中念的是好学校，考上的大学也不错，唯一使父母失望的是，她长于文史，拙于数理，没办法投考他们希望她念的理学院。

考大学时，织云依父母的意思，第一志愿填的是台大外文系。但放榜时，却被取到第四志愿的某文理学院国文系。这当然使她父母不免担心，唯恐她弄这老古董的玩艺，学校的名字又不够响亮，会影响到未来的出去。

不过，余太太一向比她丈夫余焕章对女儿有信心，她认为女孩子念书过得去就行了，重要的是“貌”。她常说：“谁会喜欢一个女学究，总是漂亮的女孩子才能让人动心。”

关于织云的“貌”，无论是她母亲，还是她自己，以及一切认识她的人，全都百分之百的认同：余织云是美丽的。在台北的女学生群中，她是名人。走在校园里，男同学们会远远的投过来倾

慕的注视，而女同学们羡慕的眼光，更是她所熟悉的。

“美丽的女孩子要骄傲”，余太太一再灌输织云这个思想。告诉她：“你可不能跟任何一个男同学谈什么恋爱。论学问，他们不过跟你差不多，论别的，更谈不到，什么基础都没有。对一个男人来说，算得是没出息。如果你念了这么多书，长得这么一副模样，将来就嫁给一个平平常常的男人，那我真会失望得眼睛也要哭瞎了。”

织云上大学没几天，她母亲就三天两头的这么唠叨。最初她听了相当反感，但后来自己也慢慢的觉得，同校的男同学中没一个配得上她。当然其他大学的男学生也有很多追求她的，无奈她的思想里早有了那么一个若隐若现的轮廓：很潇洒的外型，学富五车，有博士头衔，在外国有高尚职业……等等。所以，追求织云的人尽管多，她可从来没真正的交过男朋友，顶多只跟着大伙儿一块去郊游、野餐、跳跳舞，在一起玩玩，要想进一步交往吗？就别谈。她被人目为“眼光太高”、骄傲。这种话她听了倒也不顶在意，觉得自己有条件眼光高，也有条件骄傲。

大学时代，织云有三个要好的“死党”，其中陈玲玲是标准的“崇美派”，开口美国、闭口美国，言词之间，如果去不成美国，她的一生就白活了似的。曾曼琳功课棒，声言非出去混个女博士过过瘾不可。一向安安静静的简玉莹则说，她母亲身体不好，弟妹又小，不忍远离家庭，也不做这种梦。

织云当然是属于这一派的，出去的目的到底是什么？她自己也不弄清；说是为了出去求学深造嘛，她不太敢说那个大话，凌云给她浇的冷水：“弄国文的反而跑到外国去深造，不是滑稽吗？”言犹在耳，她并没忘记。说是凭自己大学毕业的资格，出人的容貌，出去物色一个“够条件”的对象吗？又像太现实了，她也不愿意承认。也许正因为缺少明确的目标罢！真坐上飞机，茫然与

不安，反倒冲淡了喜悦。

虽说留学这回事是织云梦想已久的，却也没敢指望真能成行。家里的情况她知道，父亲不过是银行里的中级职员，六口之家，就靠那点固定的薪水，母亲总用牢骚的口气说：

“现在的银行已经不是金饭碗了，不过是个铁饭碗而已，打是打不破，可也顶多只能盛盛饭而已。”

说是这么说，事实上因为住的是行里宿舍，三十多坪*的日式房屋不用付房钱，银行中级职员的收入，比起一般公教人员来还是高出许多，家属区附近的人家，看来每家都过得优优裕裕。只有他们姓余的，这也舍不得买，那也舍不得买，连吃顿炸虾仁都算大事，在家属区中，余家成了出名的“犹太”。直到余太太当众宣布：大女儿织云要到西德自费留学，大家才齐声拜倒，对这位母亲的深谋远虑，不得不投以钦敬的眼光。尤其是几个也有女儿，而其貌又不是很“扬”的母亲们，就酸溜溜的说了：

“余太太，象你们织云这样漂亮的女孩子，到了外国，得钓一个什么样的金龟婿呢？你就等着当老太太吧！”

“出去也不见得非要钓什么金龟婿。不过我们织云这孩子向来听话，也肯念书。追求她的人不知道有多少，她都不搭理。所以，我早就打定主意，怎么样也得送她出去深造。”余太太傲然的说。

“是啊！是啊。余太太真是好母亲，更有深谋远见，怪不得会生出织云这样好的女儿来。”众人齐声赞美。

当余太太把她和这些太太们的谈话说给织云听的时候，织云搭不上话也笑不出来，只觉得有点讪讪的。听这些谈话的内容，仿佛她余织云就长了一张漂亮面孔，现在就靠这张面孔出去钓“金龟”去了。她不但不觉得那是赞美，倒反而有种受辱的感觉。难

* 坪为日本面积单位，每坪为三·三〇五平方米。

道她只有好看的外表吗？她们竟不知道她“才女”的雅号，真是令人遗憾。

织云在念高中的时候，就在校刊上写过诗和散文之类的东西，上大学之后，不但是校刊的编辑，还偶尔往报章杂志投稿，这使她在同学间格外被敬重，博得了“才女”的小小虚名。大弟凌云对她的这点才能尤其重视。

“姐，将来我们一起办杂志，写文章，扭转人们的思想。”凌云曾郑重其事的这么说。

“扭转人们的思想？”织云弄不清凌云指的是什么！

“现在的人太崇洋，缺乏民族思想。”凌云很忧虑的口气。

“这话怎么讲！”她更不懂了。

“你看，现在不分男女老少，人人要往外国跑，尤其是美国，好像不去就不够时髦，甚至于不去就不像中国人似的。其实美国是美国，我们是我们。我们中国人全跑到美国去算什么？这现象太不正常了。”凌云大摇其头。

“美国有很多方面比我们强，出去学学看看也是好的。”

“如果目的只是学学看看倒也罢了，我觉得不是的。我认为连这些人自己也不知道为了什么？这是缺乏民族思想，是生活没有大目标。”凌云从小就牛脾气，这时又露出很“牛”的表情。

“就算你说得不错，可是你又有什么办法？”织云笑起来。

“我自然有办法，我有一支笔，这支笔可以写，可以唤醒那些只为自己一个人穷忙的人。你也有一支笔，我们可以一起干。”凌云煞有介事的。

“哎唷！我的好弟弟，凭我们那两支破笔，就能把人唤醒啊！你想得多天真！”这回轮到织云摇头了。

“如果天下人都这么想的话，就谁也不用做事了。一个人的力量小，人多不就力量大了吗？”

“你到哪里去找那么多人呢?怎么找法呢?”她对凌云的富于幻想实在服了。

“用我的笔去找,在整个中国人里找。”凌云义正词严。

“我的热情、天真、富于幻想的弟弟!”

“我的理论归理论、行动归行动、言行不能一致的姐姐!”

虽然被凌云取笑,织云也无法打消出去的意念。毕业之后,眼看着陈玲玲和曾曼琳先后赴美,她怎么能不动心?她们哪一样比自己强?“为什么她们有那样的好机会,我倒没有?”织云不服气的想。当然,她也要去美国。美国有的是学人、专家、博士、教授一类的人物,象她这样“条件”优越的女孩子,如果去了那里,会是什么样的局面?

织云有个大舅,年轻时候留德学哲学的,据说他哲学并没学明白,倒是花了外祖父不少白花的大银元,留学期间净忙着泡洋妞了。回来近三十年,大舅对德国怀念不已,一谈起来,就是德国的啤酒多好,煮酸菜和小白肠子多香,德国女人刚健婀娜兼而有之等等。大舅向来对他自己头脑里的“机智”十分倾倒,这时见外甥女要出去留学,“机智”便油然而生,认为去美国不如去德国。

“在一九三九年之前,世界上百分之四十的诺贝尔奖金都是德国人包办。德国人的头脑和干劲多厉害呀!原子分裂、火箭,哪一样不是德国人发明的?要不是老希那小子胡闹的话,怕德国不把全世界都吞了——”

“谁是老希?”织云忍不住打断大舅的话。因为大舅谈到“老希”的时候,口气太亲热了,使她无法不惊异,这个一辈子糊里糊涂过日子的大舅,居然交过如此不凡的德国朋友,不凡到如果他不胡闹,德国就要吞掉全世界!

“老希就是希特勒嘛!”大舅说。

“喔喔——希特勒呀!”听的人都恍然大悟。

“是啊！要不是希特勒那小子胡闹，把德国闹垮了，二次大战之后，美国弄了一批德国科学家去，苏联也弄了一批科学家去的话，怕他们今天还都上不了月球呢！”大舅接着说。

“我弄的是文学，德国的科学根底和我有什么关系？”织云不以为然的反驳大舅。

“弄文学，就更不能去美国。美国一共才有多少年历史啊？肤浅得很，人民连一点样子都没有，整天就知道嚼口香糖，连警察都嚼个不停，就差他们那位总统尼克松没嚼了。简直不像话。”一向讲求绅士仪态的大舅，一边重重的吸着烟斗，一边摇着他梳理得一丝不乱的头。摇了一阵，他又道：“美国的文化背景，怎么能跟欧洲比？研究文学，当然得去欧洲。”

“其实研究中国文学，不管到美国还是来欧洲，都不会比在中国更好。”一直在旁边闷着头看书的凌云，忽然插嘴说。

因为凌云以一个男子汉的身份，竟念的也是中国文学系，虽然是以第一志愿考上了台大，也无法在家中被重视。人微言轻，他的这句话，除了使他姐姐织云小小的震动了一下之外，没引起任何人的注意，等于白说。依凌云自己的形容是：“譬如放了一个不响的屁”。

按大舅的说法，德国就是世界上顶了不起的国家。弄得织云跟她父母都拿不定主意，到底该去哪里？正好那时候她在杂志上读到一篇文章，说：“现在到美国已经是太平常的事，已引不起我们的激动，欧洲才是我们应该去探索的……”这就更加强了她来欧的意志。正好织云小学时代的好友、艺专毕业的廖静慧，在德国的慕尼黑学钢琴。静慧出去两年了，她们常常通信，关于有意赴德深造的事，织云也跟静慧提了。静慧回信极力主张她来德国，说是申请学校的事可以帮忙，奖学金目前申请不到，但来了之后可以想办法。织云也想通了，以她弄的这门中文，就是去美国也

不会有奖学金，德国学费便宜，只要有生活费就好了，整个说起来，到德国比美国省钱——她不能不想到钱的问题，以家里的环境，供一个留学生，不是容易的事。

想到留学要用钱，织云就无法不连带着想起静慧的情况。她们同学的时候，静慧的母亲在巷口摆了卖米粉的小摊子，她父亲在一家制食品罐头的工厂做工人，家庭环境窘得很，学校有什么要出钱的事静慧都不参加。那时母亲总说她：“你怎么总跟那个廖静慧在一起呢？交朋友也得是一个等级呀！她妈妈整天拖双木板鞋，背后背个孩子，在巷口卖米粉，你总跟她在一起，可算是怎么回事呢？”

“卖米粉有什么不好？廖静慧妈妈煮的米粉味道好极了。”她不平的说。静慧的妈妈好几次下米粉给她吃。

“织云，你怎么学会跟妈妈顶嘴了？以后少跟廖静慧在一起。妈妈的话你要听。”母亲命令的说。

织云不敢违拗母亲，真的不再带廖静慧来家里玩了，但上学的时候，她还是悄悄的跟静慧一起走。很多事，就是那么难以预料，静慧的父亲忽然动了念头要种洋菇。“现在工商业起飞了，洋鬼子们喜欢吃洋菇，要大量出口，我不做那个工了，我要改行种洋菇。”静慧曾这样学着她父亲的口吻说。

廖静慧的父亲种洋菇就象种钞票一样，没有几年，就发财发得完全变了一个人。他脱下蓝布裤褂，换上了西装，打起领带。廖静慧妈妈的米粉摊子当然不用摆了。她也穿上了款式新颖的洋装，原来拖着木板鞋的脚上是崭新的皮鞋，磨得起了老茧的手上戴着好几个光闪闪的戒指。接着，廖家盖起了大楼房，买了新家具，其中包括一架“史坦维克”牌子的大钢琴，不久，廖静慧艺专音乐科毕业，就风风光光的做留学生去了。

廖家的兴起，使织云的父母感叹不已。

“唉！这个世界可真是无奇不有了，一个装罐头的工人，真就能白手起家，发达成这个样子。”她父亲余焕章叹着气说。

“可不是，人家廖静慧就轻轻松松的留学去了。我们织云要出去居然一家人都得跟着省吃俭用，还得来个‘十年计划’。”余太太也不平的说。

“这就是今天的社会跟以前的社会不同之处，大家机会均等，公平竞争，谁有本领、谁肯苦干，谁就会赚大钱。现在白手起家的人多得很。”凌云又在一旁多嘴。他的话向来中听的不多，也难得引起父母的注意，照例的“自说自听”。

为了织云自费留学，余太太真的实行了“十年计划”。多年以来，全家人舍不得吃、舍不得穿，花几块钱都要考虑半天，就这样，积下了二十多万台币。她用这笔钱买幢房子出租，两年之后，把房子卖掉，连本带利加起来再买幢大的，再出租、再卖、再买，就这样不怕麻烦的折腾，她叫这为“滚雪球”。雪球是越滚越大，滚到最后，那个“雪球”是盖在天母的一幢漂亮大房子，租给一家外国商人，每月租金就两百美金。织云留学的费用，就是靠余太太滚了十年雪球滚出来的。

临走的前夕，余太太把织云叫到房里，她一进去，余太太就把门关上了。显然有什么重要的话要跟她说。不愿她父亲与弟弟妹妹听到。织云望着母亲严肃得近乎阴沉的脸，心里有些不安，只静等着她开口，余太太终于说了：

“织云，你知道不？为了你，妈妈计划了多少年？吃了多少苦？担了多少心？”余太太重重的叹了一口气，面色疲惫。

“妈，我知道。”织云乖巧的说。她一向很顺着妈妈的。

“你知道我为什么拼了命也要送你出去吗？”余太太的眼睛望着她。

“当然知道。妈妈为我好，希望我有好前途。”

“这话很对。不过只说对了一部分。”余太太抓住织云一只手，放在膝盖上，用另只手轻轻的抚摸着。过了一会，才道：

“织云，你都二十二岁了，也会看得出一些妈妈的心事。你看，现在哪家的孩子不出去？男的出去得了博士，赚大钱，过好生活，有的连父母都接去。女孩子倒不用费那么大劲去念书，可是一样可以过好生活，一样可以照顾家里。象你，并不是我自己的女儿我自己看着顺眼，谁不夸你是个美人。你出去，前途一定很好的。”余太太有把握的说。把织云的手背重重的拍了两下。

“妈，我并不如妈想的那么好。”织云已感到不太自在。

“不要和我辩论，我说你有那么好，就一定有。织云，你到那么远的欧洲，妈又不能跟着你，你可要好好照顾自己，可要知道你的责任。你将来选择对象，一定得是学理工，或是学医的，博士头衔是非有不可，也叫家里人跟着光采光采。”余太太虽笑着，语气却是命令意味的。

“妈，将来的际遇谁说得准。”织云轻声说。其实心里也知道，一个什么都不是的大白丁，绝对轮不到做她余织云的对象。

“我告诉你，选择对象，最重要的是他的事业基础，事业好，经济自然也会有基础。”余太太不管织云的话，继续说她的：“相貌是顶不重要的，什么文才呀！潇洒呀！全是比肥皂泡还没有用的东西，可别恋爱恋昏了头。”她说就顿住了，怔怔的出了一会神，才幽幽的说：“如果我当初不是恋爱恋昏了头，何至于一辈子过这样的日子。”

这句话引起了织云大大的震惊。她把手从余太太的手里抽出来，抬起眼睛研究着她母亲：“妈，难道你不满意我们的生活吗？你跟爸爸不是满好的吗？”

“满好！”余太太冷笑两声。“一个女人最大的悲哀，就是嫁个胸无大志的男人。你看你爸爸，就是下下围棋，喝两杯酒，念念什

么酸不溜叽的诗词，哼两句京戏，上上班。一点不积极，所以他升不上去嘛！做到这个岁数，才混到个襄理。人家比他后进银行的，都做到副理了。唉！总而言之，女人顶重要的就是嫁个好丈夫，别的全是白扯。”

织云听得有点不耐，特别是听母亲把父亲形容得那么不堪，心中更是反感。但因为明天就要走了，不愿反驳母亲，就垂着头不做声。余太太还在往下说：

“你要知道，织云，你的使命可不轻，我们家的每一分钱都投资在你身上了，你出去以后，总得想办法把你弟弟妹妹也要弄出去。唉！你大弟真呕死人，他什么不好念，偏念国文，一家出了两个啃古书的，在这个年头，也要算是奇迹了。你把凌云想法弄出去，叫他从头来，改念电脑管理之类的。征云那孩子倒让我省心，数学、物理、化学、英文，样样好，将来一定是个有出息的，你妹妹伴云……”

织云的脑子像脱了缰的野马，一会儿想东，一会儿想西，完全不能控制了。

飞机轻微的颠簸了一阵，象似动荡的摇篮。织云也真倦了，“我们家的每一分钱都投资在你身上了。”“想办法把你弟弟妹妹弄出去。”……这些思想像外面天空上不着边际的云雾，缠得她头昏脑胀。终于，她沉沉的睡着了。

织云靠在椅背上，无精打彩的望着窗外，心里百般孤寂，觉得旅途真的是没有尽头了。

按照预定时间，飞机应该早就到了的，但据说因为慕尼黑机场跑道结冰，降落有困难，又平白的在雅典机场干等三个多小时，这使原来就长得让人受不了的路程，又加长了一大截。此时的她，脑子昏昏沉沉，窗外的白云阵阵自视线中退去，她觉得心里、思想里，也是一片白，不愿意再去想任何事。

忽然，扩音器发出了声音，机长报告说：一刻钟之内就要降落。此时是当地时间下午一点半，气温是零下两度。

“啊！到了，这长得要命旅程总算到头了。”织云想着，已开始做下机的准备，她把脚边的化妆箱拿起来放在腿上，对着那上面的镜子梳梳头发、抹抹口红、照了又照，觉得那张光润白净的脸除了有点倦容之外，还是秀色逼人的，就满意的关上了箱子。

她想不出零下两度是个什么情景？也没有刻意去想这回事，在亚热带台湾长大的她，潜意识的以为全世界都那么温暖。穿上她行装里最贵重的衣服——一件上好质料的灰背大衣，她认为足以抵御任何的寒冷。这件名贵的皮裘，还是母亲当年的嫁妆，因为台湾天气热，没机会穿，保护得又好，所以看来光泽柔润，和新的一样。为了她留学，母亲特别托人找了个上海来的老师傅，照着画报上的时装款式，改成了流行的新样子，拿去垫肩，配上一条灰皮腰带，穿在她修长的身材上，越发的显出婀娜多姿。

织云随着众人走出机舱，迎面就是一阵刺骨的寒风，吹得她